

证券代码：839384

证券简称：麦亚信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麦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麦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前公司按规定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现有监事 3 人，实际出席并参与表决的监事 3 人。会议由林哲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 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前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保证担保，以及公司董事为此笔借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前海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叁佰万元整，授信期限 1 年。就此笔贷款公司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保证担保。公司董事陈兴全、陈兴全之配偶何琴、公司董事马晓强、马晓强之配偶艾丹宁、公司董事尹胜利，将为此笔贷款提供连带保证反担保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由陈兴全提供股权质押担保及其与何琴共同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人民币叁佰万元整，授信期限 1 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兴全将以其持有的深圳麦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股股份无偿为此笔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并由陈兴全及其配偶何琴为此笔借款共同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

《深圳麦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麦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6 日